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津劝业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书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



联席主承销商



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6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6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8
三、本次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3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26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对比	28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对比.....	28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29
第三节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 结论意见	33
第四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34
第五节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5
第六节 备查文件	36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高震

尤明杨

寇日明

秦海岩

刘澜飏

刘江

张静

杨睿

范晓波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1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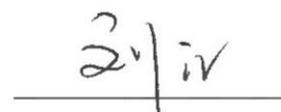

高震


尤明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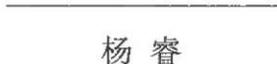

寇日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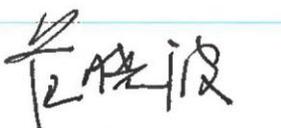

秦海岩


刘澜飏


刘江


张静


杨睿


范晓波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1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高震

尤明杨

寇日明

秦海岩

刘澜飏

刘江

张静

杨睿

范晓波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1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高震

尤明杨

寇日明

秦海岩

刘澜飏

刘江

张静

杨睿

范晓波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1日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发行情况报告中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津劝业/发行人/上市公司/公司	指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指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票面价值为人民币 1 元的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指津劝业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
本发行情况报告书	指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国开新能源	指	国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津诚	指	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广州润盈	指	广州市润盈投资有限公司
津诚二号	指	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天津津诚一致行动人
国开金融	指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普罗中欧	指	珠海普罗中欧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风科技	指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202.SZ，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
中日节能	指	中日节能环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风投资	指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长堤	指	杭州长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公司章程》	指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验资机构/大信会计师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 1：本发行情况报告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2：如无特殊说明，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的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为合并报表数据。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 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了以下内部决策程序：

1、2020年11月20日，发行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议案。

2、2020年12月7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3、2021年3月17日，发行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134,0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133,500.00万元；董事会同步审议了《关于修订<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及《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本次董事会对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方案及相关文件的调整系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做出，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1、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

2、2021 年 4 月 6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3、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6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66,449,403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1、2021 年 6 月 8 日，大信会计师对认购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 3-00024 号）。截至 2021 年 6 月 2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发行对象缴付的认购资金总计人民币 1,334,999,997.60 元已缴入中信建投证券指定的账户。

2、2021 年 6 月 3 日，中信建投证券向发行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划转了认股款。2021 年 6 月 8 日，大信会计师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 3-00025 号）。截至 2021 年 6 月 3 日，发行人已发行股票计 314,858,490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4.2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34,999,997.6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3,858,356.58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11,141,641.02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14,858,49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996,283,151.02 元。发行人支付保荐承销费用含税金额为 24,024,999.96 元（其中进项税额为 1,359,905.65 元），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的金额 1,310,974,997.64 元已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存入发行人在天津农商银行东丽中心支行的 9010801018010000002518 银行账户。

（四）股份登记和托管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普通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314,858,490 股。

（三）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1 年 5 月 26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 4.24 元/股。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和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认购对象并进行配售。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以全部有效申购的投资者的报价为依据，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4.24 元/股，该发行价格等于本次发行底价 4.24 元/股；相当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 5.30 元/股的 80.00%，相当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行期首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 5.43 元/股的 78.08%。

（四）募集资金总额和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4.2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34,999,997.60 元，公司支付的保荐承销费用含税金额为 24,024,999.96 元（其中进项税额为 1,359,905.65 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的金额 1,310,974,997.64 元已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存入公司在天津农商银行东丽中心支行的 9010801018010000002518 银行账户。此外公司累计发生含税

金额为 1,264,858.00 元（其中进项税额为 71,595.73 元）的其他发行费用，包括律师费 950,000.00 元、证券登记费 314,858.00 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各项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23,858,356.58 元（发行费用含税金额 25,289,857.96 元，其中增值税进项税 1,431,501.3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11,141,641.02 元。

（五）发行对象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关于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获配股数的原则，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 4.24 元/股，发行股份数量 314,858,490 股，募集资金总额 1,334,999,997.60 元。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9 家，最终配售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锁定期(月)	获配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	9,433,962	39,999,998.88
2	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	6	10,377,358	43,999,997.92
3	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62,877,358	266,599,997.92
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9,599,056	83,099,997.44
5	吴建昕	6	9,433,962	39,999,998.88
6	杨琪	6	9,433,962	39,999,998.88
7	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6	9,669,811	40,999,998.64
8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6	9,433,962	39,999,998.88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1,792,452	49,999,996.48
10	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9,433,962	39,999,998.88
11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	11,320,754	47,999,996.96
1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7,452,830	73,999,999.20
1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9,433,962	39,999,998.88
14	蒋健	6	9,433,962	39,999,998.88
15	深圳市融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	17,900,943	75,899,998.32
1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23,820,754	100,999,996.96
17	俞海波	6	9,433,962	39,999,998.88

18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	40,424,535	171,400,028.40
19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6	14,150,943	59,999,998.32
合计		-	314,858,490	1,334,999,997.60

（六）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有关规定执行。发行对象所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七）发行股份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八）申购报价及股份配售的情况

1、认购邀请书发送情况

2021年5月20日，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发送认购邀请书的投资者名单》。自《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和拟发送认购邀请书的对象名单报备中国证监会后至本次发行申购报价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共收到8名新增投资者表达的认购意向，在审慎核查后将其加入到发送认购邀请书名单中，并向其补充发送认购邀请文件。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1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	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杨琪
4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5	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俞海波
7	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
8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及牵头主承销商于申购报价前(2021年5月25日-2021年5月27日)合计向284名特定投资者(以下单独或合称“认购对象”)发出《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及其附件《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报价单》(以下简称“《申购报价单》”)。前述认购对象包括:2021年5月10日收盘后发行人可联系到的前20名股东(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及其关联方)、已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196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31家、证券公司25家、保险机构12家。

2、申购报价情况

2021年5月28日上午8:30-11:30,在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的全程见证下,联席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共收到19份有效《申购报价单》及其申购相关文件。除公募基金无需缴纳保证金,其他投资者均按《认购邀请书》要求提交了申购报价单并及时缴纳保证金。

本次发行首轮申购有效报价总金额为167,860万元,已达到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且认购家数少于35家。根据《认购邀请书》规则,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不再启动追加认购程序。

共有19家投资机构/产品报价,具体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锁定期(月)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一、参与申购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								
1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4.50	4,000.00	9,433,962	39,999,998.88
2	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4.26	4,400.00	10,377,358	43,999,997.92
3	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无	6	4.77	26,660.00	62,877,358	266,599,997.92
					4.50	26,660.00		
					4.24	26,660.00		
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无	6	4.26	8,310.00	19,599,056	83,099,997.44
5	吴建昕	其他	无	6	4.30	4,000.00	9,433,962	39,999,998.88

					4.24	5,000.00		
6	杨琪	其他	无	6	4.28	4,000.00	9,433,962	39,999,998.88
7	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4.32	4,100.00	9,669,811	40,999,998.64
8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其他	无	6	5.03	4,000.00	9,433,962	39,999,998.88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无	6	4.73	4,000.00	11,792,452	49,999,996.48
					4.61	5,000.00		
10	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无	6	4.50	4,000.00	9,433,962	39,999,998.88
11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无	6	4.50	4,000.00	11,320,754	47,999,996.96
					4.40	4,500.00		
					4.28	4,800.00		
1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59	7,400.00	17,452,830	73,999,999.20
					4.36	7,400.00		
1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30	4,000.00	9,433,962	39,999,998.88
					4.24	4,500.00		
14	蒋健	其他	无	6	4.35	4,000.00	9,433,962	39,999,998.88
					4.30	4,000.00		
					4.24	4,000.00		
15	深圳市融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4.35	7,590.00	17,900,943	75,899,998.32
					4.30	7,590.00		
					4.24	7,590.00		
1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28	10,100.00	23,820,754	100,999,996.96
17	俞海波	其他	无	6	4.55	4,000.00	9,433,962	39,999,998.88
18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无	6	4.24	50,000.00	40,424,535	171,400,028.40
19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4.60	4,000.00	14,150,943	59,999,998.32
					4.31	6,000.00		

二、申购不足时引入的其他投资者

1	无							
小计						获配小计	0	0

三、大股东及关联方认购情况

1	无							
小计						获配小计	0	0
合计						获配总计	314,858,490	1,334,999,997.60

四、无效报价报价情况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无效报价原因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	------	--------	--------	-----------	----------

1	无				
---	---	--	--	--	--

（九）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33,50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宁夏卫钢新能源有限公司沙坡头区 200MW 光伏复合项目	77,279.18	73,865.13
2	东乡区詹圩镇 50MWp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20,674.88	19,6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34.87	40,034.87
合计		137,988.93	133,500.00

三、本次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对象及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对象名称	锁定期（月）	获配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	9,433,962	39,999,998.88
2	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富善投资-锐远 1 号基金	6	10,377,358	43,999,997.92
3	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62,877,358	266,599,997.92
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创业证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优质成长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第一创业证券-尹静静-第一创业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第一创业证券-兴业银行-第一创业 e 创财富富显 3 号精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第一创业证券-兴业银行-第一创业 e 创财富富显 5 号精选定	6	19,599,056	83,099,997.44

		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第一创业证券-张月娇-第一创业富荣精选定增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第一创业证券-杨小彬-第一创业富高精选定增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第一创业证券-郭秀娟-第一创业富享精选定增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	吴建昕	吴建昕	6	9,433,962	39,999,998.88
6	杨琪	杨琪	6	9,433,962	39,999,998.88
7	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6	9,669,811	40,999,998.64
8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6	9,433,962	39,999,998.88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1,792,452	49,999,996.48
10	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9,433,962	39,999,998.88
11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二十一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6	11,320,754	47,999,996.96
1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17,452,830	73,999,999.20
1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国康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	9,433,962	39,999,998.88
		财通基金传璞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深融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悬铃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东兴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玉泉慧智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格普特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3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39号单一			

		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汇通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哈德逊 9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鑫量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玉泉 96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西部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湘报优选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	蒋健	蒋健	6	9,433,962	39,999,998.88
15	深圳市融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融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投通达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	17,900,943	75,899,998.32
1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浦江 6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	23,820,754	100,999,996.96
		诺德基金浦江韶夏资本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	俞海波	俞海波	6	9,433,962	39,999,998.88
18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	40,424,535	171,400,028.40
19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6	14,150,943	59,999,998.32
	合计	-	-	314,858,490	1,334,999,997.60

（二）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314,858,490 股，发行对象为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吴建昕、杨琪、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蒋健、深圳市融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俞海波、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共 19 名，具体情况如下：

1、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4-5 号楼 4 层 408-37 室

法定代表人：刘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RE6HY6R

成立日期：2020-01-17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广中路 40 号 I60 室

法定代表人：林成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0677748956

成立日期：2013-04-28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从事计算机、系统集成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奥纳路 55 号 1 幢 6 层 613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7LJ5W

成立日期：2020-12-10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7743879G

成立日期：1998-01-12

注册资本：420,24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以外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5、吴建昕

住址：福建省石狮市宝盖镇****六区 92 号

身份证号：3505811985****3518

6、杨琪

住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 室

身份证号：3101101976****4619

7、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二一九路 60 号

法定代表人：都兴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0039967636X3

成立日期：2014-06-05

注册资本：32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证券投资、投融资咨询、企业资产委托管理、项目融资（涉及法律、法规规定许可审批的项目，需经有关部门审批取得

许可证后方可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企业名称: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地址: State of New York,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境外投资证书编号: QF2003NAB009

9、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784445

成立日期: 1994-06-30

注册资本: 961, 242. 9377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 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 证券资产管理; 融资融券;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代销金融产品; 股票期权做市。

10、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唐冶新区围子山路 1 号唐冶新区管理委员会会会展区 109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MA3D806L8T

成立日期: 2017-02-23

注册资本: 50, 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其对投资项目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宝山区淞兴西路 234 号 3F-6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586822318P

成立日期：2011-12-08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 3 号院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336940653

成立日期：1998-04-09

注册资本：23,8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3、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夏理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77433812A

成立日期：2011-06-21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蒋健

住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9 幢 301 室

身份证号：3206021968****1517

15、深圳市融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深圳市融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孟庆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9FK05F

成立日期：2016-03-29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

16、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法定代表人：潘福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7866186P

成立日期：2006-06-08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俞海波

住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闽江大道****8 座 3 梯 1506 单元

身份证号：3501271978****1622

18、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6-25 室

法定代表人：金才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35463656N

成立日期：2015-03-20

注册资本：714285.71429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9、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高新街 230 号

法定代表人：胡述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2292123357

成立日期：2003-01-27

注册资本：7,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投资业务；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及配件、建材的销售；变压器配件；金属铸件、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机电产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电镀加工；再生物资回收；变压器维

修；金属制品加工。

（三）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经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符合《发行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五）发行对象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吴建昕、杨琪、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蒋健、俞海波、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均以自有资金认购；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自营账户参与认购。上述发行对象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定的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范围，不需要按照前述规定履行资产管理计划、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手续。其他认购对象的私募基金备案情况如下：

1、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富善投资-锐远 1 号基金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富善投资-锐远 1 号基金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登记备案手续，备案编码 S83212。

2、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登记备案手续，备案编码 SQN220。

3、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第一创业证券优质成长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编码：SGM821）、第一创业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编码：SLW620）、第一创业 e 创财富富显 3 号精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编码：SNS019）、第一创业 e 创财富富显 5 号精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编码：SNT540）、第一创业富荣精选定增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编码：SNL204）、第一创业富高精选定增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编码：SQR661）、第一创业富享精选定增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编码：SNH787）7 个产品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述 7 个资产管理计划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4、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其管理的铂绅二十一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参与本次发行认购，铂绅二十一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登记备案手续，备案编码 SJR211。

5、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其已在中国证监会公示，基金代码为 010695。

6、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 15 个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经核查前述参与认购的 15 个资产管理计划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1	财通基金国康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QS140
2	财通基金传璞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QQ088
3	财通基金深融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NK065
4	财通基金悬铃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QB290
5	财通基金东兴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LX597
6	财通基金玉泉慧智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QH893
7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格普特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NT456
8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3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NL757
9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3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QR175
10	财通基金汇通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ND590
11	财通基金哈德逊 9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NU684
12	财通基金鑫量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LE504
13	财通基金玉泉 96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JX174
14	财通基金西部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QK615
15	财通基金湘报优选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SQE274

7、深圳市融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融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融投通达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本次发行认购，融投通达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登记备案手续，备案编码 SNB816。

8、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诺德基金浦江 6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编码：SQG006）、诺德基金浦江韶夏资本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编码：SNK150）2 个产品参与本次认购，上述 2 个资产管理计划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综上，经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规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涉及需要备案的产品均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

（六）发行对象之投资者适当性相关情况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的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均已按照相关法规和保荐机构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提交了相关材料，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进行了投资者分类及风险承受等级匹配的核查有关工作。核查情况如下：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1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	是
2	上海富善投资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I	是
3	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专业投资者 I	是
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I	是
5	吴建昕	普通投资者	是
6	杨琪	专业投资者 II	是
7	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II	是
8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专业投资者 I	是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I	是
10	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专业投资者 II	是
11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专业投资者 I	是
1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I	是
1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I	是
14	蒋健	专业投资者 II	是
15	深圳市融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I	是
1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I	是
17	俞海波	普通投资者	是
18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投资者 II	是
19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	是

经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的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等级）均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风险等级相匹配。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9 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袁晨、元德江

项目协办人：孟婧

项目组成员：方万紫、王宝生、李良

联系电话：010-65608451

传真：010-65608451

（二）联席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法定代表人：钱于军

联系人员：宋叶青

联系电话：010-58328888

传真：010-58328964

（三）发行人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 事务所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负责人：刘继

经办律师：张冉、李聪

联系电话：010-65890699

传真：010-65176800

（四）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负责人：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文圣、王文杰

联系电话：010-82337890

传真：010-82327668

（五）验资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负责人：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文圣、王文杰

联系电话：010-82337890

传真：010-82327668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对比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对比

(一)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截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天津津诚	243,996,794	19.98
2	国开金融	149,625,590	12.25
3	普罗中欧	93,241,680	7.63
4	金风科技	67,307,991	5.51
5	津诚二号	66,702,186	5.46
6	中日节能	37,036,049	3.03
7	金风投资	33,653,978	2.76
8	北信瑞丰基金—西藏信托—云鼎 20 号单一资金信托—北信瑞丰基金百瑞 13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701,182	1.86
9	津联（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0,082	1.65
10	杭州长堤	16,221,217	1.33
合计		750,666,749	61.46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截至 2021 年 7 月 2 日（股份登记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天津津诚	243,996,794	15.88
2	国开金融	149,625,590	9.74
3	普罗中欧	93,241,680	6.07
4	金风科技	67,307,991	4.38
5	津诚二号	66,702,186	4.34
6	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877,358	4.0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7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0,424,535	2.63
8	中日节能	37,036,049	2.41
9	金风投资	33,653,978	2.19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820,754	1.55
合计		818,686,915	53.29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增加 314,858,490 股限售流通股，具体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发行前		变动数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80,349,321	55.70	314,858,490	995,207,811	64.7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41,148,692	44.30	-	541,148,692	35.22
合计	1,221,498,013	100.00	314,858,490	1,536,356,503	100.00

（二）对公司业务、资产和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战略目标，项目实施后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随着募投项目陆续建成投产，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中光伏电站的运营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有利于增强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加，财务结构更趋合理，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三）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和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除此之外，暂无其他调

整计划。

（四）对公司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1,221,498,013 股，天津津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津劝业股权比例为 25.99%，天津津诚为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完成之后，天津津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津劝业股权比例为 20.67%，天津津诚仍为津劝业控股股东，天津市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发行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尚无对高管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也暂无因本次发行而拟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若公司未来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发行人未来整体战略方向，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较为良好。项目建成投产后，发行人主营业务中光伏电站的运营规模进一步扩大，提升市场占有率。

（七）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也将下降，自有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将得到增强，从而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有效降低财务风险，提高公司偿债能力，也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八）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一定幅度的增长，虽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但由于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不能立即产生效益，在此期间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存在下降的风险。但从

长期来看，本次募投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项目陆续建成投产以及效益的实现，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将有大幅提高，从而有助于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提高盈利能力。

（九）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会大幅增加。募集资金开始投入募投项目后，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将大幅增加。随着募投项目陆续建成投产以及效益的实现，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将会逐年体现，从而进一步改善公司的现金流状况。

（十）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经营，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会发生变化，也不会因此新增关联交易或形成新的同业竞争。

（十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的资金使用和对外担保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授权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资金、资产或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因此产生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十二）对负债结构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现有业务拓展，不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总额及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保持合理的水平，从而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稳健的财务基础，公司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

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第三节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以及联席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金额、发行股份限售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严格按照《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相关要求执行。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也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情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本次发行对象的确定及定价符合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发行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荐机构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范围核查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并发表了意见。

第四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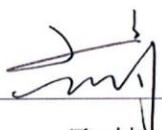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获得必要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发行人、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均具备相应的主体资格；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制作和签署的《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及《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等文件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过程公平、公正，符合中国法律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或间接地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情况；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所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各发行对象所获配售股份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法律的规定。本次发行严格按照《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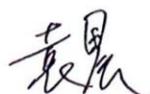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天津劝业场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孟婧

保荐代表人签名：


袁晨


元德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钱于军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21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律师已阅读《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本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刘继
刘继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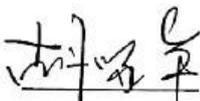
张冉
张冉

李聪
李聪

2021年 6 月 21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阅字[2020]第3-00014号审阅报告和大信审字[2021]第3-00066号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情况报告书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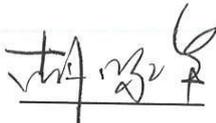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沈文圣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文杰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验字[2021]第 3-00024 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 3-00025 号验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上述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沈文圣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文杰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投资者可在股票交易时间前往发行人、保荐机构办公地址查询：

1、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发行保荐书、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2、发行人律师出具的关于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4、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之盖章页）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